

國家發展委員會 新聞稿

兆元投資再創策略性產業發展新動能

發布日期：115 年 7 月 9 日

發布單位：經濟發展處

面對全球 AI 國力競賽，政府積極推展五大信賴產業、AI 新十大建設等重要政策，力求維持國際競爭優勢，引導民間參與將是成功關鍵。國發會、財政部及金管會共同推出「兆元投資國家發展方案」，透過機制創新、法規鬆綁，優化民間資金參與國家建設的投融资條件，致力創造投資誘因，為經濟成長注入新活水。為加速發展國家迫切推動的策略性產業，擴大函釋具公共建設屬性之 AI 智慧應用、能源建設等項目，拓增保險業適用公共建設投資優惠範疇，創造國家、企業與民眾三贏效益。

一、公私協力引導民間資金投資策略性產業，函釋 AI 算力中心、綠色低碳資料中心等關鍵項目適用公建投資優惠

國發會透過法規調適平臺運作，協調各部會自 AI 新十大建設、五大信賴產業等重要政策中，盤點具公共建設屬性之策略性產業；同時，透過金融總會協助，廣泛蒐集民間提案及建言，雙管齊下擴大盤點適用範疇。迄今已完成 AI 算力中心及相關服務、綠色低碳資料中心、電力交易平台輔助服務之表後儲能計畫、節能服務產業、

充電樁、儲能產業、海底電纜、智慧倉儲及物流中心等項目之函釋，保險業無論直接投資或透過私募股權基金(PE)、創業投資事業(VC)間接投資，均可適用 1.28%之 RBC 風險係數，並將投資限額提高至 45%，提升保險業投資誘因。

二、AI 算力中心及相關服務函釋樹立成功典範，促成首宗指標型數位建設促參案

政府從最基礎的定義著手，擇取 AI 時代最關鍵的 AI 算力中心專案推動。數發部於 114 年 8 月作成具有公共建設屬性之策略性產業函釋，只要算力資源不限於建置之企業內部使用，亦即供公眾使用且非供特定企業使用之 AI 算力中心及相關服務，即屬配合政策之公共投資，115 年 6 月函釋更具體敘明對外開放使用率超過 50%的客觀要件。明確化定義後，不僅有助民間業者辨識投資標的，自提促參規劃，亦可吸引龐大保險資金投入。

此外，財政部並於 115 年 3 月將 AI 算力中心納入重大公共建設範圍，符合條件即可享有 5 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等多項租稅優惠。數發部於 115 年 4 月 15 日公告徵求民間自行規劃參與 AI 算力中心 BOO 案，在政策誘因帶動下，已有 3 家企業申請，預計 115 年底前可完成簽約，可望成為我國首宗指標型數位建設促參案。

三、援引 AI 算力中心成功模式，擴大策略性產業投資優惠範疇，並接軌重大公建租稅誘因，拓增促參案源

政府刻正推動 AI 新十大建設、五大信賴產業等重要產業政策，亟需民間資金參與投資。本會持續洽商政府相關部會，參酌民間提案，考量符合國家重大政策及戰略發展需要、涉及國家關鍵能力建構或具高度公共利益性質之產業項目，積極研議作成函釋，目前將優先聚焦能源建設及 AI 智慧應用兩大領域，包括：AI 算力中心配套能源供應設施(節能、創能、儲能及智慧系統整合)；教育、醫療、金融等主權 AI 示範應用範圍，引導民間資金支持百工百業智慧應用及全民智慧生活圈，落實智慧國家發展願景。

財政部亦將會同相關部會研議將策略性產業函釋標的納入重大公共建設範圍，以多元租稅優惠進一步拓增民間自提促參規劃誘因。期望援引 AI 算力中心成功推動的模式，導引充沛民間資金投資國家重要策略性產業及公共建設，使其成為帶動臺灣產業轉型的最佳戰略合作夥伴。

聯絡人：經濟發展處陳處長美菊

辦公室電話：02-2316-5300#5603